

2023 年度
福建省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8
一、收支预算总表	9
二、收入预算总表	10
三、支出预算总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8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9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1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5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5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人大常委会机关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闽委办〔2003〕86号）、《关于设立福建省涉台法律研究中心的批复》（闽委编办〔2007〕253号）、《关于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清理整顿方案的批复》（闽委编办〔2010〕216号）、《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省级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闽委办发〔2018〕23号）、《中共福建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省人大常委会机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闽委编〔2019〕4号），省人大及其常委会机关各部门和下属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省人大会议、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常委会党组会议、秘书长办公会议以及以常委会名义召开的其他会议的会务保障工作。

（二）根据常委会要求，做好地方立法的各项准备工作。

（三）审查了解本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制订的行政规章、决定、命令和其它规范性文件，审查下一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发现不适当的，向省人大常委会提出纠正的建议报告。

（四）为常委会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提供服务保障。

（五）为常委会监督本级人民政府、监察委员会、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工作，提供服务保障。

（六）负责计划、预算审查和执行情况的监督。

（七）承担推动实现党内监督和国家机关监督有机统一方面相关职责。

（八）负责省人大选举事项的具体工作，承办省人大常委会人事任免事项的具体工作。承办经省人大选举或常委会任命人员述职评议的组织协调工作。

（九）负责我省全国人大代表、省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指导市、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工作。负责检查监督全省贯彻实施选举法、地方组织法和代表法等法律及有关法规的情况。

（十）负责联系我省的全国人大代表和省人大代表，做好代表视察活动的服务保障工作。办理省人大代表提出的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交办的全国人大代表提出的建议、批评和意见，督促承办单位抓落实，按时答复代表。

（十一）办理省人大会议主席团或省人大常委会交办的有关议案、质询案和批评、建议、意见，提出处理意见或报告。

（十二）承办省人大常委会与全国人大和省人民政府、省监察委员会、省人民法院、省人民检察院及我省地方各级人大的联系工作。

（十三）负责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民主法制建设的理论研究。

（十四）负责常委会的新闻发布和对外宣传工作，组织对省人大会议、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以及民主法制建设、人大制度、人大工作的宣传报道。负责编辑出版《人民政坛》月刊，编印《人大信息》。

（十五）负责受理和督办有关的信访案件。

（十六）负责县级以上人大干部的业务培训工作。

（十七）加强机关建设，做好省人大常委会机关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做好党员、干部职工的思想政治工作；做好机关精神文明建设；做好机关工会、共青团、妇女等工作。

（十八）办理省人大常委会和主任会议以及全国人大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机关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以下简称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部门包括 37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5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财政核拨	231
福建省人大代表之家	财政核拨	8
《人民政坛》杂志社	财政核拨	4
福建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信息中心	财政核补	5
福建省涉台法律研究中心	财政核拨	7
福建省人大常委会人民接待室	财政核拨	6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3年，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和中央及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认真履行各项法定职责，积极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以崭新的奋斗姿态服务大局，彰显作为。

（一）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再发力，推动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取得新成效

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深学笃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好运用好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认真贯彻关于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部署要求，围绕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以及

科教、人才、安全等方面重点任务，谋划开展人大工作，为新发展阶段新福建建设营造良好法治环境，以实际行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二）在为了人民、依靠人民、造福人民上再发力，拓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新实践

不断完善人大的组织制度、会议制度、工作程序、运行机制，切实保证人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拓宽民主渠道、丰富民主形式，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工作机制，探索建立公民旁听省人代会制度，探索实行重大民生实事项目人大票决制。不断丰富和完善常委会联系代表、代表联系群众的内容与方式，探索建立代表报告履职情况制度，支持和保障代表更好依法履职，推动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

（三）在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上再发力，打造法治强省建设新亮点

进一步发挥人大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坚持服务大局、衔接改革、急用先行，强化重点领域、新兴领域和地方特色立法，总结提升“小切口”立法经验，探索完善协同立法工作机制，加强和改进意见征集、采纳和反馈工作，不断增强立法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时效性。拟安排审议安全生产、物业管理、水利工程管理、公民献血、气候资源保护利用、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等方面法规草案。加大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力度，切实维护宪法法律权威。

（四）在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上再发力，共谱

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用好宪法法律赋予人大的监督权，聚焦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及省委中心工作，聚焦人民群众所思所盼所愿开展监督，积极探索完善监督方式方法，打好监督组合拳，增强监督刚性和实效。拟听取和审议省“十四五”规划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耕地保护、重大项目进展等专项工作报告，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法、专利法、种子法、宗教事务条例等执法检查，开展加强古厝古建筑保护利用工作三级联动监督，围绕社会救助工作开展专题询问，就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保护条例执法检查报告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开展满意度测评。

（五）在提升站位、提升能力、提升实效上再发力，开创新时代人大工作新局面

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开展中央及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贯彻情况督促检查，推动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相关文件落到实处，推进加强专门委员会和工作委员会工作力量配备。精心组织新一届常委会组成人员、人大代表和人大干部学习培训。加强人大研究和宣传工作，进一步发挥人大制度研究会作用。持续深化人大信息化建设。加强与市县乡人大工作联系，凝聚地方人大工作合力。打造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人大干部队伍，建设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政治机关、国家权力机关、工作机关、代表机关。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343.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98.9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369.5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6.11
九、其他收入	188.28	九、卫生健康支出	298.12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57.7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1900.92	支出合计	11900.92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11900.92	11343.14				369.5				188.2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98.91	8712.84				369.5				116.57	
20101	人大事务	9198.91	8712.84				369.5				116.57	
2010101	行政运行	6364.81	6364.81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89.91	1689.91									
2010108	代表工作	387.09	387.09									
2010150	事业运行	757.1	271.03				369.5				116.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6.11	1424.44								21.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6.11	1424.44								21.6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21.69	621.6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32	60.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4.1	622.43								21.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	1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8.12	286.13								11.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8.12	286.13								11.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95	275.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7	10.18								11.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7.78	919.73								38.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7.78	919.73								38.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8.49	805.52								32.97	
2210202	提租补贴	119.29	114.21								5.08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1900.92	9823.92	2077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98.91	7121.91	2077	0	0	0
20101	人大事务	9198.91	7121.91	2077	0	0	0
2010101	行政运行	6364.81	6364.81		0	0	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89.91		1689.91	0	0	0
2010108	代表工作	387.09		387.09	0	0	0
2010150	事业运行	757.1	757.1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6.11	1446.11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6.11	1446.11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21.69	621.69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32	60.32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4.1	644.1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	12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8.12	298.12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8.12	298.12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95	275.95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7	22.17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7.78	957.78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7.78	957.78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8.49	838.49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9.29	119.29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343.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12.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4.44
		九、卫生健康支出	286.1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19.7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1343.14	支出合计	11343.1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343.14	9266.14	20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12.84	6635.84	2077
20101	人大事务	8712.84	6635.84	2077
2010101	行政运行	6364.81	6364.81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89.91		1689.91
2010108	代表工作	387.09		387.09
2010150	事业运行	271.03	271.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4.44	1424.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4.44	1424.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21.69	621.6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32	60.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2.43	622.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	1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6.13	286.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6.13	286.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95	275.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18	10.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9.73	919.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9.73	919.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5.52	805.52	
2210202	提租补贴	114.21	114.21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1343.1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11.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44.5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6.45
310	资本性支出	430.8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9266.1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11.38
30101	基本工资	1474.8
30102	津贴补贴	1242.45
30103	奖金	1947.25
30107	绩效工资	10.6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9.2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09.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829.7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8.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7.11
30201	办公费	102.05
30202	印刷费	20
30203	咨询费	1
30204	手续费	0.1
30205	水费	15
30206	电费	130
30207	邮电费	2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20
30211	差旅费	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65
30213	维修（护）费	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
30226	劳务费	108.48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
30228	工会经费	119.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5.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6.45
30301	离休费	100.18
30305	生活补助	1.2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5.03
310	资本性支出	101.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1.2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396.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146
2、公务接待费	2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30.5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86.5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44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部门收入预算为11900.92万元，比上年增加1088.3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343.14万元、事业收入369.5万元、其他收入188.28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1900.92万元，比上年增加1088.3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9823.92万元、项目支出2077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1343.14万元，比上年增加1195.62万元，增长11.78%，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基本业务费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省人大常委会开展立法、监督、重大事项决定、人事任免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0101-行政运行6364.81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正常运行、开展人大事务的基本支出。

（二）201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1689.91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开展人大事务的项目支出。

（三）2010108-代表工作 387.09 万元。主要用于省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四）2010150-事业运行 271.03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正常运行、开展人大事务的基本支出。

（五）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621.6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六）205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60.32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七）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2.43 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八）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 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九）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75.95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的支出。

（十）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0.18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的支出。

（十一）2210201-住房公积金 805.52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十二）2210202-提租补贴 114.21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的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9266.1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367.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898.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年预算安排146万元，比上年增加146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与外国地方议会交往、考察议会运作及相关立法工作、加强与港澳台联系等。

（二）公务接待费

2023年预算安排2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控公务接待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年预算安排230.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144万元，比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86.5万元，比上年增加26.5万元，增长44.17%。主要原因是：本年计划比上年多更新1部商务车。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部门共设置1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2077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福建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业务费 资金 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2077.00	
	财政拨款:		2077.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 目标	<p>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牢记“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在省委领导下，全面加强“四个机关”建设，认真履行各项法定职责，充分发挥人大在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作用，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福建实践中彰显人大作为。</p>			
绩效 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部门业务费支出成本控制情况	≤2077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议立法项目数	≥14 项
			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数	≥16 项
			检查法律法规实施情况数	≥5 项
			开展专题调研数	≥2 项
			召开常委会会议次数	≥6 项
			召开年度工作会议次数	≥6 次
			开展培训计划次数	≥10 次
			组织省人大代表学习次数	≥3 次
	质量指标	编印省人大常委会课题获奖文集	≥1 项	
	时效指标	立法基地经费拨付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宣传	≥6 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代表满意度	=1 项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62.26万元，比上年减少63.91万元，降低4.19%。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86.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48.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8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58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部门共有车辆48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18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13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5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6台（套）。

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2辆，其中：其他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